

关于做好 2021-2022 学年 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教育厅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的通知》(苏财教〔2022〕98 号)、省教育厅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文件精神和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将开展 2021-2022 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审对象

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奖励全日制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

注：国家奖学金和国家励志奖学金不可兼得。

二、资金来源

江苏省财政厅下达的 2021-2022 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专项经费。

三、奖励标准

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奖励标准为每生 5000 元。

四、名额分配

各二级学院国家励志奖学金指标分配见附件 1。

五、申请条件

（一）凡申请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学生必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2.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3. 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
4. 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5. 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，获得学校奖学金；
6. 家庭经济困难，生活俭朴，2021-2022 学年被学校认定为

困难学生。

(二)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得参加国家励志奖学金申报：

1. 学年内触犯国家法律，受到法律处罚的；
2. 学年内违反校规校纪，受到学校违纪处分的；
3. 日常生活铺张浪费的。

六、评审程序

1. 个人申请

学生根据国家励志奖学金的申请条件，向所在班级提出书面申请，并提交《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(附件 2)。

2. 班级初审

班级认定小组根据申请条件对申请学生进行初审，提出国家励志奖学金推荐名单，并报所在学院。

3. 学院评审

各二级学院在班级初审的基础上，根据申请学生的思想品德、学习成绩、体育锻炼、社会实践、创新能力、遵纪守法、家庭经济状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，按照学校分配的奖励指标，初步确定获奖候选人的名单，并在学院范围内公示不少于 3 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报学生工作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

4. 学校审定、公示、上报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各二级学院上报材料进行审核，报学校资助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审定。审定的名单在校内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将获得奖励的学生信息按要求上报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

七、奖学金的发放与监管

1. 学校对资助经费实行专项管理，专款专用。

2. 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在经费到账后一次性发放至获奖学生银行卡帐户。

八、材料填报规范与报送时间

1. 申报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学生应根据《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审批表注意事项》(附件3)相关要求,规范填报《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,不符合要求者可直接取消其申报资格。

2. 各二级学院应于11月2日前完成本学院国家励志奖学金的评审和公示,并将《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、《2021-2022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汇总表》(加盖学院公章的纸质+EXCEL电子版本)报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郁则青老师处(邮件地址: yzq@jssc.edu.cn)。

九、有关要求

1. 各二级学院、各班要建立健全学生资助评审组织机构,在本年度开展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和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基础之上,严格把握资助政策和评审条件,根据申报学生的家庭经济、思想品德、学习生活、遵守纪律等情况,客观、公正、择优地做好国家励志奖学金的评审工作。

2. 学生的申报材料必须真实,各二级学院、各班主任要严格审查,杜绝弄虚作假,有特殊情况者须附加相关证明。虚报材料者,一经发现即取消补助资格,两年内不得申报。

3. 各二级学院要以此为契机在学生中广泛开展诚信、励志和感恩教育。引导学生在校期间以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等形式回报学校和社会。

4. 鉴于省教育厅对国家励志奖学金上报审核时间有明确要求,请各二级学院务必在规定时间内上报,逾期视为放弃。

附件：

1. 国家励志奖学金指标分配表
2. 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3. 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审批表注意事项
4. 2021-2022 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汇总表

学生工作处

2022 年 10 月 19 日

附件 1:

国家励志奖学金指标分配表

序号	学院	国家励志奖学金名额 (人)
1	航海技术学院	46
2	轮机工程学院	43
3	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	64
4	运输管理与经济学院	79
5	交通工程学院	75
6	智能制造与信息学院	79
7	人文艺术学院	44
总计		430

附件 2:

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(2021-2022 学年)

本人情况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	民族		政治面貌		入学时间	
	身份证号码				联系电话	
	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大学 ****学院 ****班级					
	曾获何种奖励					
家庭经济情况	家庭户口				家庭人口总数	
	家庭月总收入		人均月收入		收入来源	
	家庭住址				邮政编码	
学习成绩	科目	成绩		科目	成绩	
申请理由:						
申请人签名: _____ 年 月 日						
院系评审意见:						
(公章) _____ 年 月 日						
学校审核意见:						
(公章) _____ 年 月 日						

附件 3:

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审批表注意事项

1. 民族：例如：汉族（填写规范，别光写一个汉字）
2. 政治面貌：群众、共青团员、中共预备党员、中共党员（务必填写规范）
3. 出生年月：例如 2000-01-01
4. 入学时间：例如 2019.09
5. 申请理由：以第一人称填写 字数控制在 180-220 之间，语句通顺、注意错别字
6. 院系推荐理由：字数控制在 80-100 之间
7. 时间：院系填写时间不得晚于 2021 年 10 月 27，学生签名时间与院系签名时间要超过 5 个工作日时间（例如：院系时间：2022 年 10 月 27 日 学生时间就不得晚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）

除签名手写以外其他都打印

附件 4:

2021-2022 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汇总表

序号	学生姓名	院系	专业	班级	学号	性别	民族	入学年月	是否贫困生	2021-2022 学年奖学金	备注